

# 厦门市湖里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

## (第六号)

### ——部分新兴产业发展情况

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

厦门市湖里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5月26日)

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中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等新兴产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 一、战略性新兴产业

##### (一)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2023年末，全区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生产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sup>1</sup>97个<sup>2</sup>，比2018年末增长36.6%，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的39.0%。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37个，占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法人的38.1%；高端装备制造业15个，占15.5%；生物产业9个，占9.3%；新能源产业9个，占9.3%；绿色环保产业12个，占12.4%；航空航天产业10个，占10.3%。全年实现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895.09亿元，比2018年下降

<sup>1</sup> 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sup>2</sup> 部分企业从事多个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生产活动，故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9大领域企业法人单位数量之和大于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生产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数量。

36.2%，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 74.7%。

表 6-1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布情况

	企业法人单位数 (个)	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 (亿元)
合计	98 <sup>1</sup>	895.09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37	633.05
高端装备制造业	15	14.90
新材料产业	...	...
生物产业	9	17.73
新能源汽车产业	...	...
新能源产业	9	75.88
绿色环保产业	12	20.52
航空航天产业	10	130.94
海洋装备产业	-	-

## (二) 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2023 年末，全区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活动的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75 个，占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19.4%。其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44 个，占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58.7%；数字创意产业 14 个，占 18.7%。

## 二、高技术产业

### (一) 高技术制造业

2023 年末，全区共有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 83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10.7%；占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34.2%，比 2018 年末提高 2.4 个百分点。

2023 年，全区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09.85 亿元，比 2018 年下降 33.9%；占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的 72.5%，比 2018 年回落 6.6 个百分点。

<sup>1</sup> 部分企业从事多个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生产活动，故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9 大领域企业法人单位数量之和大于从事战略性新兴产业生产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数量。

表 6-2 高技术制造业情况

	企业法人单位数 (个)	营业收入 (亿元)
合计	83	909.85
医药制造业	...	...
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	9	115.95
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	44	267.33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	9	493.43
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	...	...
信息化学品制造业	-	-

## (二) 高技术服务业

2023 年末,全区共有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84 个,占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21.7%。其中,信息服务 54 个,占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64.3%;专业技术服务业的高技术服务 20 个,占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的 23.8%。

2023 年,规模以上高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8.23 亿元,占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的 18.9%。

## 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

2023 年末,全区共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9287 个,从业人员 10.73 万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06.17 亿元。

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数字产品制造业 261 个,占 2.8%;数字产品服务业 449 个,占 4.8%;数字技术应用业 4568 个,占 49.2%;数字要素驱动业 4009 个,占 43.2%。

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数字产品制造业 36758 人,占 34.3%;数字产品服务业 3366 人,占 3.1%;数字技术应用业 34001 人,占 31.7%;数字要素驱动业 33141 人,

占 30.9%。

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营业收入中，数字产品制造业 827.10 亿元，占 54.9%；数字产品服务业 217.69 亿元，占 14.5%；数字技术应用业 232.23 亿元，占 15.4%；数字要素驱动业 229.15 亿元，占 15.2%。

### 注释：

[1] 战略性新兴产业：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的精神和国家统计局制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确定。战略性新兴产业是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知识技术密集、物质资源消耗少、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的产业，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业、新材料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新能源产业、绿色环保产业、航空航天产业、海洋装备产业、数字创意产业、相关服务业等领域。

[2] 规模以上工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3] 高技术制造业：按照《高技术产业（制造业）分类（2017）》，高技术制造业是指国民经济行业中 R&D 投入强度相对高的制造业行业，包括：医药制造，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医疗仪

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信息化学品制造等 6 大类。

[4]规模以上服务业：是指年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 个行业门类和卫生行业大类；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 3 个行业门类，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租赁经营和其他房地产业 4 个行业小类；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 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5]高技术服务业：按照《高技术产业（服务业）分类（2018）》，高技术服务业是采用高技术手段为社会提供服务活动的集合，包括信息服务、电子商务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专业技术服务业的高技术服务、研发与设计服务、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知识产权及相关法律服务、环境监测及治理服务和其他高技术服务等 9 大类。

[6]数字经济：按照《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数字经济产业范围包括 01 数字产品制造业、02 数字产品服务业、03 数字技术应用业、04 数字要素驱动业、05 数字化效率提升业等 5 个大类。其中，01-04 大类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是指为产业数字化发展提供数字技术、产品、服务、基础设施和解决方案，以及完全依赖于数字技术、数据要素的各类经济活动。

[7]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2位小数。

[8]“...”表示在可能根据数据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时，予以屏蔽处理。“-”表示无该项数据。